

联合 国



安全理事会

正式 记 录

第二十三年

第一四五三次会议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日

纽 约

目 次

	页次
临时议程 (S/Agenda/1453)	1
通过议程.....	1
中东局势:	
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8819).....	1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 S /…）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第一千四百五十三次会议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时在纽约举行

主席：G.伊格纳蒂夫先生(加拿大)。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阿尔及利亚、巴西、加拿大、中国、丹麦、埃塞俄比亚、法国、匈牙利、印度、巴基斯坦、巴拉圭、塞内加尔、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临时议程(S/Agenda/1453)

1. 通过议程。

2. 中东局势：

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8819)。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 东 局 势

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8819)

1. 主席：约旦和以色列代表在一九六八年九月十八日的两封信中申请在无表决权下参加讨论现已列入议程的问题，这两封信已分别载于文件S/8822和S/8823中分发了。按照安理会的惯例，如无异议，我建议邀请约旦和以色列的代表到安理会议席就座，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应主席邀请，约旦代表M.H.法拉先生和以色列代表Y.特科阿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2. 主席：今天早晨开会前，我接到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代表要求参加讨论的申请信。这封信将及时散

发。如无异议，我建议根据惯例邀请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代表到安理会议席就座，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应主席邀请，M.A.科尼先生(阿拉伯联合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3.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就开始审议应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的信(S/8819)中的要求而列入议程的问题。这封信提到载于已散发的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文件S/8699中的秘书长的照会。同时我想提请安理会理事国代表们注意昨天由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团提出的决议草案。这一草案已在文件S/8825中散发。

4. 布瓦耶先生(塞内加尔)：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代表团很荣幸地向安全理事会提出一份具有人道主义性质的决议草案，现在我打算加以说明。

5. 首先，我想对草案的英文译本做一更正。在第2段的“Calls upon”(要求)应改为“Request”(请求)。原法文本是正确的。

6. 安理会一定记得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文件S/8699，上面载有秘书长的一份照会。秘书长在文件中分析了我们今天讨论的人道主义问题的背景。并且很遗憾，“这些涉及许多人的福利问题竟没得到充分的优先考虑，竟没有被视为迫切到足以战胜我们一直面临的种种障碍”(S/8699，第22段)。

7. 以色列政府把一些在法律上、在事实上都与秘书长所追求的人道主义办法无关的问题拉入讨论中来，实际上已阻碍了一九六七年六月十四日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的执行。因此秘书长无法就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敌对行动后以色列占领区居民的安全、福利与保障向安理会提出确实的报告。

8. 真正的问题是什么呢？安全理事会在一九六

七年六月十四日第一三六一次会议上，通过了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鉴于第一、“有迫切需要使中东冲突地区的平民与战俘免受更多的痛苦”，第二、“即使在战争动荡时期，不可剥夺的基本人权也应得到尊重”，第三、“卷入冲突的各方都应遵循关于战俘待遇日内瓦公约……的规定”，所以安理会“要求以色列政府保证在发生过军事行动地区居民的安全、福利与保障，并对自敌对行动爆发后逃离这些地区的居民提供返回家园的便利”。

9. 安理会进一步建议“有关政府严格尊重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二日日内瓦公约规定的关于战俘待遇及战时保护平民的人道主义原则”。

10. 这个决议的重要意义是什么呢？第一点，这个决议是在一九六七年六月十四日，即紧接着六月五日敌对行动之后通过的，所以这个决议反复提到特别与战俘待遇和战时保护平民有关的一九四九年的日内瓦公约。这是第一点。这一点我们的决议草案暂时不涉及。

11. 第二点，是最重要的一点。这不仅是由于感情的原因，而且主要是因为这一点涉及到对民族自决原则的尊重和不能拿来作交易的人权的有效行使。这些民族，这些土地被占领、财产被没收的巴勒斯坦人，有权得到这个国际社会的尊重和保护。这个国际社会必须知道他们在外国占领下的命运。这里我愿意回顾一下安全理事会曾强调迫切需要使中东冲突地区的平民免受更多的痛苦。我强调“area”（地区）这个字。我不知道英文“area”的确切意义，但我可以向你保证与之对译的法文字“zone”（地带）是比“territory”（领土）要小得多的地理概念，除非把“territory”这个字加以严格界说。我和我们的草案一样，也是强调这一点的。

12. 因此，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只涉及发生战事尔后被以色列强行占领的那些地方。我想在座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没有哪一个会说这个决议也包括对世界其他国家的少数民族的保护。作为一九六八年人权委员会的主席并大量研究过各国少数民族的处境，我愿意向那些要根据决议对生活在外国的少数民族的状况和处境提出问题的人敲敲警钟（请原谅我用这种字样）。我是否可以举一个例子呢？在南非

和罗得西亚，几百万黑人虽然是居民的多数，却生活在白人种族主义统治者镇压和屈辱的枷锁下。这一局面激起了一切非洲民族的反对，非洲各民族都感到自己的人道尊严受到侮辱。他们正在尽最大努力使他们的弟兄摆脱这些奴役的束缚。这些非洲民族也知道在一些国家里存在着对黑人的种族歧视。尽管如此，他们的政府从来也不曾要求对那些黑人的生活状况进行调查。原因很简单，就是这些黑人是他们所居住的和在那里受苦难的国家的国民，如果不是国民，就是外侨，都必须服从适用于一切居住在这些国家的外侨的规章。

13. 这就是为什么我在前面说，以色列正在企图把一些与巴勒斯坦的真正问题毫不相干的问题拉入讨论中来。我个人对以色列政府居然在程序问题上耍手腕以阻挠秘书长派遣特别代表一事，只能表示痛心。我衷心希望，这一次以色列政府将与秘书长派往占领区的代表全面合作，如果——我希望如此——由巴基斯坦与塞内加尔代表团荣幸地向安理会提出的决议草案尽早获得一致通过的话。

14. 俟调查组任务结束后向我们提出了报告，我们将能对这些巴勒斯坦人的命运作出确切的判断。

15. 我用不着使用动听的言语和华丽的词藻。我也用不着诉诸这个国际社会的良心与道德。我只要求大家在我们庆祝世界人权宣言二十周年的时节，协助保证一个民族不可剥夺的权利受到尊重。这个民族被迫放弃他们最神圣的所有物，被迫离开家乡和朋友，在贫困、孤独与恐惧中流离转徙，暴露在人所周知的严酷的恶劣气候之下。

16. **尤努斯先生**（巴基斯坦）：安全理事会一连几个星期都在审议中东局势。我们一直在关心着直接涉及中东地区和平的一些严重争端。今天我们又负责处理一个与中东有关的问题。但我们辩论所涉及的争端不是政治性的，而基本上具有道义和人道主义的性质。

17. 在文件S/8699中的秘书长的照会里有一点很突出。这就是以色列提出了某些与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毫不相干的问题，来搅混安理会曾明确要求以色列对一九六七年六月军事占领区的居民的福利与基本权利提供保障这一事实。

18. 秘书长坚决而正确地拒绝了背离安理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为他所规定的职责。他的报告不仅措词清楚，而且内容广泛。由于塞内加尔大使已经有力地介绍了这个报告，我只需谈谈其中的几个重点。

19. 第一，秘书长的照会明确地指出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辩论两个有关决议的记录中都没有提到决议所涉及的范围可能包括阿拉伯各国中的犹太居民。安全理事会决议通过之前的讨论记录也表明，这个决议之所以达成乃是由于对发生过军事行动的被占区居民的关怀。

20. 第二，在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序言第1段说的不是“在参与冲突国家的领土内”，而是“在冲突的地区内”，这是一个范围更小的地理概念。

21. 第三，安全理事会决议执行部分第1段对于“在发生过军事行动的地区”的提法是更加明确的。决议中既然没有任何与此相反的提法，这个短语应该认为适用于下面的执行部分第2段中“有关政府”一词的解释。

22. 我们完全同意这样的解释。在“有关政府”一词上玩弄任何戏法都不能使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适用于以色列军占领的领土以外的任何其他领土。企图在那个基础上制造另一个解释等于企图建造一座空中楼阁。

23. 事实上，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的含义是非常清楚的。那只是安理会向以色列提出的一个要求，安理会也有充分的理由向以色列提出这个要求。一九六七年六月停火决议没有能要求以色列武装部队撤退到一九六七年六月敌对行动前所在的阵地。不是在这里争论安理会这项决定的优缺点。但应该一再强调的是，安理会虽然容忍了以色列继续在公认不属于它的领土上进行军事占领，但它对那些领土上的居民并没有置之不理。相反，安理会曾要求以色列政府“保证发生过军事行动地区居民的安全、福利与保障，并对敌对行动爆发后逃离这一地区的居民提供返回家园的便利”。

24. 在讨论秘书长的照会和由塞内加尔大使向

安理会非常有力地提出的由巴基斯坦代表团荣幸地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时，安理会就面临着一个道义责任，在政治问题获得最后解决之前，要保证在以色列军事占领下的人民的基本权利不受剥夺，这就是安理会明确的责任。

25. 企图挫败秘书长执行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的任务，实际上就是企图剥夺安理会尽其道义责任的机会。这简直就是企图把人道主义问题淹没在政治争论的瓦砾堆中。必须反对这种企图。安理会应该运用其全部道义上的威信来扭转这种局势。

26. **主席：**请约旦代表发言。

27. **法拉先生**（约旦）：主席先生，我的代表团对你召集此次会议，对塞内加尔常驻代表布瓦耶大使和巴基斯坦代理常驻代表尤努斯先生把秘书长的这份重要报告提交安全理事会讨论，表示感激。今天我们面临的问题涉及到安全理事会的威信，甚至它的效能。安全理事会所要决定的问题很简单：即我们是否应允许以色列违抗安理会要求保证阿拉伯被占区居民的安全、福利与保障的命令？事实很清楚。一九六七年六月十四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今天早上塞内加尔代表布瓦耶大使在他有力的发言中充分引用了这一决议。所以，我就不必把它再读一遍了，这项决议后来在大会一九六七年七月四日第二二五二（ES-V）号决议中得到满意的欢迎。

28. 一九六七年八月十八日秘书长报告（S/8124）说，七月初他已派遣古辛先生去中东就地搜集情报，以便切实执行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第3段所规定的职责。古辛先生访问了这个地区，并提出了他的报告。这个报告已编入秘书长一九六七年十月二日的报告（S/8158）中。

29. 后来，秘书长的私人代表塔尔曼大使在执行另一个调查任务时，访问了耶路撒冷。他的调查结果也编入了秘书长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二日的报告（S/8146）中。

30. 两个报告所提供的情报都说明了在秘书长已指明派遣代表到这个地区的益处和必要之后，而以色列人却拒绝同他合作。以色列人玩弄了躲躲闪闪的花招来破坏秘书长的工作。他们声称新的调查组也应

当调查阿拉伯联合共和国、叙利亚、伊拉克和黎巴嫩等国的犹太少数民族情况。他们企图借此修改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这个企图显然没有、也不可能为秘书长所接受，我相信也不会为安全理事会所接受。

31. 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秘书长在回答以色列的企图时，说了下面的话：

“请允许我顺便说几句，计划中的调查组将根据上述各项决议去工作，大概地说，这个调查组将不涉及该地区少数民族的情况。事实是，这个地区的阿拉伯人并不是什么少数民族，而实际上构成了军事占领区的全部人口。在阿拉伯各国的犹太居民在宗教上当然是少数民族。但重要的因素是，这些居民的大多数实际上是他们所居住的阿拉伯国家的公民。”〔S/8699，第8段。〕

32.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五日秘书长在给以色列代表的信中再次对以色列所提出的条件表示遗憾。他还附了一份简短的、法律上的分析，批驳了以色列对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的解释。他说：

“根据对安全理事会一九六七年六月十四日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大会一九六七年七月四日第二二五二（ES-V）号决议中严格的法律解释，显然这些文件不适用于即使是最直接有关的各国领土上的少数民族。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执行部分第1段要求以色列保证发生过军事行动地区居民的人身安全、福利与保障。毫无疑问，这一段适用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以来以色列占领的地区。但是，按照严格的解释，这一条将不适用于例如拿撒勒或海法之类地区的阿拉伯人。当然也不能适用于阿拉伯各国的犹太人，因为第1段完全是针对以色列而言的。”〔同上，第10段。〕

33. 秘书长的结论是：

“我深感不能够派遣调查组是令人遗憾的，而且，也深感只要有决心，派遣调查组的障碍也是很容易被克服的。所以我极力主张，新调查组的职权范围与目标为双方接受调查组提供够好的基础。

“第一次人道主义调查组，即古辛调查组，在职权范围与目标方面并未碰到第二次调查组派遣时所碰到的困难。我在口头上，书面上都反复强调过计划中的第二次调查组的职权范围与目标将和第一次调查组一样。我很难相信任何人对这一点会有怀疑和不清之处。因此，如果古辛的调查组可以接受，实际上也已经接受了，而且得到了必要的出入权和合作，我就不明白为什么第二次调查组竟然不能够享受同样的待遇。”〔同上，第15、16段。〕

34. 最后秘书长说：

“这份报告所说的计划中的第二个调查组将专管有关人道主义的问题。这些涉及许多人的福利问题竟没有得到充分的优先考虑，竟没有被视为迫切到足以战胜我们一直面临的种种障碍。这一点在我看来是十分不幸的。”〔同上，第22段。〕

35. 这里出现了一个问题：为什么以色列人现在反对向他们的占领区派遣调查组呢？对于中东地区的任何客观观察者，都不难看出以色列人为什么反对公正的调查。在前面的两份报告已经把他们暴露在世界舆论面前了。进一步调查将对以色列人的罪恶行径和不法行为提供更多的证据。以色列人也许能暂时把他们在加沙地带及西岸的政策，和对占领区居民的待遇，全部或部分地隐瞒起来，但是不管以色列人玩弄什么手法，事实真相总会暴露的。

36. 应该让全世界人知道：

一. 以色列拒绝保护居民，拒绝提供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所强调的安全、福利与保障；

二. 以色列人非法干涉居民的各种宗教权利；

三. 以色列人强迫战俘参加军火生产，又把战俘的军火生产用来对战俘本国进行战争；

四. 以色列人不经审讯，任意逮捕许多无辜平民，拷打无辜平民；

五. 以色列人把成千上万的巴勒斯坦人及

其许多领袖从西奈半岛、加沙地带、约旦河西岸赶到东岸；

六. 以色列人无视占领区的法律，改变各位官员和各位法官的身份，并颁布以色列法律，这是直接违反国际法和国际惯例的；

七. 以色列人毁坏阿拉伯人的房屋，没收阿拉伯人的财产；

八. 以色列人在占领区把犹太人迁到阿拉伯人的土地上安家落户；

九. 以色列人把残酷的种族歧视的、危害福利的措施强加在占领区居民头上；

十. 以色列人犯下的罪行是系统地破坏巴勒斯坦人民生活的主要基础。

37. 如果以色列人遵循他们在安理会的一贯行径，我们可以预料他们会逐条抵赖这些控诉。安理会已领教过特科阿先生在这里的表演，看到他今天又来那一套表演当然也不会感到奇怪。然而，这种抵赖并掩盖不住事实，而只能进一步证实现在只有一条出路，那就是现场调查。以色列人害怕计划中的调查组，因为他们害怕真理。对于这一点我们并不觉得奇怪。

38. 让我们再来看一看我刚才列举的罪状。首先，我们控诉了以色列当局不给居民防护、安全、福利与保障的权利，这个权利是阿根廷、巴西、埃塞俄比亚去年共同提出并一致通过的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所强调的权利。特别代表可以亲自核实这一罪状。

39. 旨在恐吓人民并使之遭受各种各样的强制与压力的以色列惯技与方法，最近已在圣城耶路撒冷暴露在世界人民面前了。我在一九六八年八月十九日的信〔S/8750〕中已经把这一点报告给安理会了。以色列的暴徒们野蛮地袭击了耶路撒冷的阿拉伯居民，用石块砸阿拉伯人的出租汽车和公共汽车、破坏帘子，伤害了好几十名平民。抢劫发生了，阿拉伯人的店铺受到袭击，财产遭到毁坏，两个星期后，以色列暴徒野蛮地袭击了特拉维夫和雅法的阿拉伯人。没有一个以

色列人由于这些事受到拘禁或审判。对许多个人及其人身尊严的暴行，这类侮辱性的待遇，这类折磨和残酷的行为，以及对安全理事会命令不断的严重违犯，这一切都可以由秘书长的代表去核实。

40. 其次，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毫无理由地非法干涉居民的宗教权利。尊重占领地区居民的宗教信仰和宗教礼仪是国际法上众所周知的原则。以色列人应当停止干涉人民日常宗教礼仪和崇拜。他们不应当干涉宗教机构的行政工作。事实是，以色列已没收了伊斯兰教捐款建立的机构穆斯林宗教基金会的收入和财产，从而剥夺了维持和管理圣地以及伊斯兰教孤儿院经费的唯一来源。

41. 塔尔曼大使通过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二日秘书长的报告〔S/8146〕向安理会报告了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平民对以色列人亵渎宗教圣迹行为的震惊。

42. 在过去，我们曾提请安理会注意流放伊斯兰教最高领袖谢赫·阿卜杜勒·哈米德·阿萨耶的案件。更有甚者，礼拜场所竟得以被以色列青少年用来干下流猥亵之事。伊斯兰教神圣的阿克萨清真寺被用为时装展览的背景，展出了一些穿着超短裙的犹太姑娘，这是以色列当局侮辱伊斯兰教第二圣地的一个彰明较著的例证。

43. 耶路撒冷这个敬仰和崇拜的中心，已经变成了罪恶和猥亵的渊薮。二千年来，这个圣城第一次成了卖淫的中心。根据一九六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纽约时报报道，以色列妓女区从海法迁到了耶路撒冷。但是以色列当局并未采取任何有效行动来制止这种对圣地的亵渎。

44. 也许这些恰恰就是以色列官员的目的。根据以色列官员的计划，人们不能不怀疑耶路撒冷是否将不再是一个笼罩着对神的敬和爱的光圈的城市，而成为第二个索多玛或格摩拉（罪恶之邑）。如果这种局面真的出现了，最高尚最神圣的东西都将在反宗教的点金术亵渎之下沦为游客的引诱品以为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增加税收。那么不论基督教徒还是伊斯兰教徒都会极端痛心的。

45. 一九六八年八月十一日 耶路撒冷六十四个

著名的阿拉伯妇女向以色列总理提出抗议，反对开设夜总会和其他下流、猥亵的娱乐场所。这个抗议书和其他证件都已载于今天早晨散发的文件 S/8820¹中。这些阿拉伯妇女还提到赌博的流行和吗啡及其他毒品的吸食问题。然而，不论是这些阿拉伯妇女的信，还是其他抗议书，都没有促使这类猥亵的以色列人行径的杜绝。

46. 情况进一步恶化了。圣城内在圣墓一类圣迹附近的夜总会和猥亵娱乐场所有增无已。这次，基督教各教区的大主教不得不大声疾呼出来干涉。他们呼吁吴丹出面干涉。在一九六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一封电报中，罗马天主教会的西曼主教，希腊天主教会的阿萨弗大主教，希腊正教会的迪奥多雷斯大主教，亚美尼亚正教会的齐赫蒂拉韦神父和德尤利格希安神父，英国圣公会的法拉赫牧师及叙利亚正教会的图马牧师联名要求秘书长保护圣城，使之不受以色列人猥亵行为之沾污与侵害。

47. 我来宣读这份电报的全文，以便逐字逐句地记载在今天会议的记录中。电报全文如下：

“在以色列占领当局手中的耶路撒冷阿拉伯区广泛开设夜总会和猥亵的娱乐场所，是与这个城市世世代代享有的神圣地位和精神传统不相容的。

“亵渎圣城是以色列人完全无视联合国一系列的决议，不断企图使耶路撒冷犹太化，及吞并耶路撒冷的必然结果。

“我们谴责这些猥亵行为。为了保护圣城使之不受猥亵行为的沾污与侵害，我们吁请阁下派一名代表去那里，以便向你报告局势的真相。”²

48. 当然，巴勒斯坦宗教领袖的这封信是要提醒安理会：以色列人的所作所为并没有反映伟大的宗教中心耶路撒冷所应当传达的伟大福音。

49. 第三，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强迫战俘在工程方面或技术方面参加军火生产。这些军火生产将在战

争中用来反对他们自己的国家和人民。可靠的情报来源已向我们报道过很多这样的事例。

50. 第四，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虐待战俘，任意逮捕平民，及不加审讯即予拘留。特别代表如果不在以色列人陪同之下有和人民接触的行动自由，他将会听到很多以色列人施加的酷刑和惨无人道的罪行。我说，不在以色列人陪同之下，因为以色列人在场一事的本身就是极大的压力和威胁。吉辛先生在他的报告中提醒我们说：

“……如果特别代表有机会在没有见证人在场的情况下能和他所希望会谈的人会谈，这会有很大的心理作用，会使特别代表和他的谈话对象能更坦率地交换意见。”(S/8158，第9段。)

这个意见已经转给以色列政府，但没有结果。

51. 关于严刑拷打问题，我的政府得到的以下情报是关于对以色列逮捕一直未经审判在押的西岸和加沙地区阿拉伯居民进行迫害所用的一些方式。这些方式包括：用烟卷烧睫毛，用热烟灰烫眼睛，拔去指甲，电击，野蛮殴打和棒击，让拘留犯挨饿，使他们不盖毯子在寒夜睡觉，把一个人的脑袋深深地按入水中直到他不省人事。我们在电视上看到了其他地区的一些类似情况。以色列人还采用了更严酷、更无耻的方式。

52. 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西岸的一百七八名妇女给了以色列军事总督一封信，强调指出犹太妓女对被非法拘留在同一个监狱中的某些有名望的阿拉伯妇女的野蛮殴打竟打到失去了知觉的程度。这封信列举了这些受害的良家妇女的名字。这些受害者脸上和身上仍然留有这一野蛮待遇的明显伤痕。今天上午散发的文件 S/8820，³ 载有这封信。

53. 耶路撒冷全区各妇女组织和机构的代表们对这种直接违犯基本道德、文明的准则、以及人类的正直良心的丑恶行为后果提出了警告。她们要求立即释放被监禁的妇女。但是这些呼吁、请愿书和不断的要求没有任何结果。这些罪行还在继续，安全理事会可以从中对以色列为什么不允许特别代表入境、不许

¹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三年，一九六八年七月、八月和九月份补编，文件 S/8820。

² 同上，附件I。

³ 同上，附件IIB。

亲眼看看、不许调查这类不幸事件，得出自己的结论。

54. 此外，西岸各行各业的领袖们，包括宗教人士，也曾向西岸的以色列军事总督请过愿，并指出被拘禁的人们遭受到各种酷刑和恐吓。他们说，以色列之施加酷刑并不分男、女、老、幼。他们强调这些酷刑是在以色列当局知情之下进行的。他们在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四日的请愿书中说，不少受酷刑的人后来证明都是无辜的。但是已经太晚了，因为他们中很多人已经终身残废了。这封请愿书的副本已经分别送给吴丹、⁴国际红十字会和耶路撒冷阿拉伯区的各外国领事。

55. 如果特别代表能够访问这些犯人，能会晤他们中的任何人，他一定能够向安全理事会揭露许多可以证明是确凿无疑的事实。

56. 第五，我们已控诉了以色列人违犯国际人类行为准则和联合国决议，不断强行流放和驱逐阿拉伯领袖和成批居民。我仅举一个例子。

57.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五日和六日，以色列占领军把纽瓦西赖特族的二百九十四人驱逐到约旦河东岸。这已在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八日文件S/8290中报告了。

58. 正如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文件S/8311中所说的那样，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耶路撒冷的两个著名的代表，即巴基尔和前议会议员加麦勒·纳萨尔遭到流放。

59. 几周后，基督教阿拉伯居民的领导人之一前外交部长阿塔拉先生，也被流放了，他曾来过这里，我相信在座的很多代表对他是很熟悉的。

60. 我在一九六八年三月七日的信中(S/8445)，曾报告了耶路撒冷市长哈提卜先生，也被以色列占领军任意地驱逐了。他曾出席今年的安理会。

61. 正如阿拉伯联合共和国的代表在一九六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信(S/8373)中报告的那样，每天都有数百人被迫或是被诱离开加沙地带和约旦河西岸到约旦河东岸去。

⁴同上，附件IIA。

62. 从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开始，以色列当局一直在设法驱逐在加沙地带的塔巴利阿难民营的五万名难民。这些大规模的驱逐是我在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五日(S/8691)，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九日(S/8698)和一九六八年八月五日(S/8722)写给秘书长的几封信的主题。这些人中有许多人被强行塞进公共汽车运到侯赛因国王桥，这样，他们在二十年中又第二次沦为难民。他们不得再回到加沙地带；以色列军硬强迫他们住在杰里科地区，等着以色列人相机把他们驱逐到约旦河东岸去。

63. 就在两个星期前，以色列占领军从耶路撒冷驱逐了三位阿拉伯领袖，从哈利勒·希布伦驱逐了一位阿拉伯领袖。他们是：律师和前内政部长达贾尼先生；前议会成员胡赛因伊博士；妇女组织的一个领导人谢哈比小姐；律师、也是著名的希布伦城的领导人阿姆莱先生。正如我在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的信中(S/8817)所说的那样，这些非法的驱逐是紧接着以色列暴徒对耶路撒冷阿拉伯人发动袭击之后的两个星期发生的。

64. 停火决议作出以后，川流不息的驱逐并没有停止过。成千上万人被迫离境。以色列占领军正在运用各种恐吓和拷打的强制手段。他们的目的是要改变占领地区的阿拉伯人口状况和阿拉伯的特性。十六个月的外国占领之后，被占区的阿拉伯人少了而犹太人多了。更多的以色列移民点正在建立，而更多的阿拉伯村庄正在遭到平毁。

65. 亚卢、拜特努巴和伊姆瓦斯的悲剧是一个恰当的例子。这三个村庄完全被夷为平地；居民不是被赶到东岸就是远离被毁坏了的家园，避难于拉马拉地区。他们遭到各种压力，处境悲惨。他们现在既无外援，又不得接近自己的村庄，甚至不得收割自己的庄稼。有人要求他们把自己的土地卖给以色列人，但是饥饿与苦难都没能迫使他们卖地。

66. 以色列人在停火决议以后很久还毁坏这些村庄，他们说这是为保障安全。但是保障什么安全？上述那些村庄是在停战分界线阿拉伯的一边。在分界线后直到约旦河这一地区现在已被以色列占领了。单是以色列军事力量在西岸的存在本身就推翻了以色列

的狡辩，使得为保障安全而把村庄夷为平地的说法成为纯粹的胡说。此外，如果这是一个安全问题，为什么以色列人不允许农民来耕种村庄邻近的土地呢？为什么大部分村民受到威胁和恫吓逼得非过河离开以色列占领区不可呢？这不是故意把他们的土地变成在外产业主的财产以便没收吗？以色列的领袖们当然是不愿接待特别代表。他们有一切理由持这种态度。他们就是不愿意让任何个人或任何国际组织来揭露他们的罪行。

67. 我的第六条控诉是以色列无视占领区原有的法律，而颁布了以色列法律，其目的就在勒索、并吞更多的阿拉伯土地和财产。以色列这些措施是违背人民意愿的，是直接违犯国际法和国际行为准则的。

68. 塔尔曼大使在去年调查期间得到报告说以色列当局如何在耶路撒冷实施以色列民法。阿拉伯人拒绝了这些法律，不仅因为这些法律代替了现行的约旦法律，而且因为这些法律是与阿拉伯人的传统和宗教信仰不相容的。

69. 以色列人是以颁布军事法令和命令开始的。这些法令限制了被占区阿拉伯人的自由，特别是政治自由。其中有些法令禁止无辜的老人和儿童回家。紧接着就是没收阿拉伯土地和财产的其他法令。所谓“在外业主财产法”实行了。以色列认为有这项法令就会使他们对阿拉伯领土和财产的没收和掠夺更加合法化。不用说，这些措施和法令不能为约旦所宽容和接受。其实这些措施和法令已被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否定了。这是一些非法的法令。这种旨在改变被占区人口状况的以色列法令，在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被以色列议会通过的可耻的“行政规章法”中达到了顶点。在行政规章的幌子下，以色列当局正在实行其长远计划的另一个阶段，把阿拉伯特色的东西变成犹太人和以色列人的东西。这个法律详细规定了被占区经济的、商业和行政等方面的生活，其目的是逐渐而隐蔽地把阿拉伯以色列化。只要把这个可耻的、不可接受的法律评述几条就行了。

70. 在“废除在外业主所有权法令”中，以色列当局又一次地歧视阿拉伯人。这项法令自一九五〇年即已实施，在新规章下使以色列政府可以任意处理、没收阿拉伯财产。适用于以色列人的，允许他们在耶

路撒冷保持自己财产的法令，对于耶路撒冷其他部分和以色列其他部分的阿拉伯人财产就根本没有、根本不适用。这当然是要把属于阿拉伯的东西减到最低限度，把耶路撒冷及被占区其他部分的人口状况和特点加以改变。

71. 可耻的一九六八年“行政规章法”第九条的(a)段，使阿拉伯公司无法生存。的确，这项法律强制阿拉伯各公司在六个月内与以色列公司联合或并入以色列公司。以色列公司对并入的阿拉伯公司能行使控制权。这种措施的目的就是要使阿拉伯经济丝毫不得独立，使外国占领者可以任意摆布耶路撒冷和其他地方的阿拉伯人。

72. 所有这些法令、法律和规章都是无效的，没有法律基础的。安全理事会本身已要求以色列废除这些措施，取消一切可能改变耶路撒冷特点或法律地位的步骤。这一点也必须适用于被占区的其他部分。

73. 我的第七条控诉是以色列人不断没收财产和抢掠商店的罪行。国际法要求私人财产必须受到尊重而不得没收。以色列强行没收土地，交给犹太移民。以色列人违犯国际法，违犯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并吞约旦领土。

74. 国际法根据纽伦堡战争罪行法庭的法规第六条B的规定，认为即使是掠夺公共财产，也是一种该受惩罚的战争罪行。但是掠夺公私财产的行动仍在继续。

75. 在古辛先生到一个难民营访问期间，一位发言人和市议会的一位成员提请他注意以色列军队不断搜查难民营，使妇女儿童夜间受惊，不断抢掠商店，在店主中造成恐怖。“停火决议”作出后很久，以色列仍在各地抢掠财产，例如杰里科地区合作社就是其中之一。这个合作社的七十五所新房子，只有墙壁尚存，所有的家具，电器设备、甚至于窗户都被抢走。

76. 我们还控诉了以色列人恶意平毁阿拉伯人房屋的罪行。仅是怀疑房子里发现武器或怀疑房子属于民族抵抗组织一个成员，就埋上炸药把房子炸毁，这已成为以色列人的日常惯技。为了摧毁一所房子，以色列人用的炸药量不仅足以炸毁所选房屋，而且还能炸毁附近的许多房屋。

77. 目的就是要强迫造成更多的阿拉伯人撤离和强迫更多的阿拉伯人外迁。这是蓄谋从被占区放逐大批平民政策的一部分。

78. 第八，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在联合国主权会员国领土上建立以色列移民点。在西岸、戈兰高地、加沙和西奈，都建立了以色列移民点。阿拉伯人的土地和财产被没收。一些村庄被平毁以给犹太移民点腾出地方。阿拉伯居民被赶走，以给犹太移民者让地方。在被占初期，这种情况在耶路撒冷及其附近村庄最明显。一九六八年六月十三日文件S/8634，一九六八年七月三日和五日文件S/8666和S/8667仅举了在主权国家的领土上建立以色列移民点的少数例子。另一个犹太移民点建在哈利勒 - 希布伦城，这已在我一九六八年六月三日的信(S/8609)中提到了。

79. 我在一九六八年七月十八日信(S/8685)中附了一张地图，这是一九六八年六月在耶路撒冷举行的第二十七届世界犹太复国主义大会的参加者中散发的。这张地图描绘了大约三十五个犹太新移民点的建立。甚至那时就计划要把大部分新建的移民点建立在一些主权国家的一些被占区里。有些已经建立在戈兰高地和西岸。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日伦敦泰晤士报证实了这一点。

80. 以色列官方部门建立的这些新移民点是实现“大以色列”的扩张主义和吞并主义计划的一部分。这是安理会理事国或任何其他主权国所不应接受的。这些新建移民点有很多是牺牲了“停火决议”作出以来被驱逐而无家可归的新巴勒斯坦人的利益而建立起来的。

81. 第九，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为增进自己的私利而强加给被占区居民的经济控制。在一九六七年十月二日的秘书长报告中，古辛先生用了下面的话总结了被占区的经济状况：

“……如果西岸和加沙地带正常经济生活迟迟不得恢复，这些地区相当大的一部分人口的生活水平就要下降，营养问题就会日趋严重。”(S/8158，第92段。)

82. 以色列对这种局势没有予以改善。相反他们

一贯不关心被占区居民的基本经济需要。而且还想方设法去掠夺和破坏当地的经济。

83. 他们任意强征捐赋和关税。迫使被占区的居民按照以色列的价格一律购买以色列的商品和货物。对商品所采取的进口政策，不是一个对待被占区的政策，而是一个对待吞并区的政策。优先考虑的是保护在以色列的犹太人的利益，而不是这些地区原有居民的利益。另一方面，当地产品受到了严格的限制，目的是制造贫困条件，作为强迫阿拉伯人自动外迁的手段。以色列这些措施是违反基本人类道德和正义的。

84. 关闭了以色列占领的阿拉伯地区的所有银行，没收了所有基金和财产，目的都是破坏这些地区的经济。据塔尔曼大使的报告说，他已获悉以色列对捐赋、关税、特许执照、在外业主财产和其他经济事项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都已被认为是迫害性的，人们日益感觉到这是一种经济的扼杀。

85. 第十点也就是最后一点，我们控诉了以色列人犯下了有系统地把巴勒斯坦人民主要生活基础导向破坏的罪行。这个一目了然的以色列计划的主要目标是破坏巴勒斯坦人民的政治社会制度、文化、语言、民族感情、宗教生活和经济生活，也是破坏个人安全、自由、健康及尊严，甚至于象我上面所说过那样毁灭巴勒斯坦人民的生命。这些灭绝种族罪行正好就是防止及惩办灭绝种族罪公约的定义所指的罪行。已故教授拉斐尔·莱姆金，他自己作为一个非犹太复国主义者的犹太学者，曾强调指出，连阻碍和破坏文化的活动也都是灭绝种族罪行。破坏图书馆、档案和博物馆也是如此。

86. 阿拉伯被占区人民的情况正是如此。以色列的罪行很明显，犯罪的阴险用心也很明显。以色列之所以拒绝接受特别代表就不需要解释了。我上面提出的控诉以色列的十条罪状，再一次提醒我们以色列是如何违反宪章义务的，而以色列成为联合国会员国时大家认为它是接受这些义务的。

87. 安全理事会应该不采取行动以示宽容。改善圣地人民的人类生活条件是安理会义不容辞的责任。只有要求以色列和秘书长进行合作并对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调查使命给予协助，安全理

事会才能不辜负正处于以色列镇压之下的人民对安理会寄托的希望，才能不辜负全世界人民指望联合国能给他们带来稳定生活和正义的希望。

88. 当我提到圣地人民的时候，我也愿意讲一讲世界各地人民；讲一讲圣地的基督教徒，穆斯林，以及亚洲、非洲和欧洲、美洲每一个大陆上一切珍视他们自己圣迹的人民。所有的宗教和所有的共同体都与圣地发生的事情有利害关系。约旦期望安理会的所有理事国都负一部分责任。责任确实是比以往更多地落在你们安全理事会身上。整个世界将注视你们的行动。

89. **主席：**我的名单上下一个发言人是以色列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90.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由于安全理事会在第二十三届联大全体会议前夕召开这次紧急会议，世界上的人都自然会奇怪是什么引起了这件大事。是听取阿拉伯国家准备结束中东冲突与以色列缔结和约才召集我们开会吗？是要宣布阿拉伯国家希望结束对以色列的不断战争吗？是由于阿拉伯国家打算放弃他们不要和平、不要谈判、不承认以色列的喀土穆政策我们才开会吗？

91. 这些都不是阿拉伯发起的新的申诉的动机。阿拉伯各国政府之所以决定在安理会进行另一次辩论是为了论证联合国对反犹太人的歧视和压迫，对反犹太人的法律，对反犹太人的煽动和肉体折磨都应置之不理。

92. 摆在安全理事会上的申诉只不过 是阿拉伯人坚持敌对行为决不协调的反映，是阿拉伯人拒绝走向公正的持久和平的表现。的确，申诉的发起者，倡议者及其支持者应当明白，这个步骤不但无助于促进谅解，反而加剧了紧张局势，增加了分歧，使我们又一次深陷于无聊漫骂的泥潭之中。这是对雅林大使的一个不愉快的欢迎，雅林大使现在正在来纽约的途中为取得双方的协议而努力。很明显，通过协议与和平，当前停火线和军事管理这一局面一定可以由双方承认的疆界和正常的行政机构取而代之。很遗憾，阿拉伯政府正在拖延这样的解决办法。

93. 我们面前的申诉冒充出于人道主义的考虑和对平民困境的关心的动机。

94. 难道阿拉伯各国在那一瞬间会相信世界上不知道他们反人道的罪行，或是世界肯饶恕他们这些罪行吗？难道阿拉伯各国真的相信世界上对一九四八年以来阿拉伯对以色列的侵略，对一九六七年又发起联合战役来彻底扼杀以色列，把以色列人扔进大海，不仅否认以色列的独立权，而且还否认以色列的生存权已经忘记了吗？

95. 约旦就是这样一个国家。它是一九四八年的进攻者，一九六七年的侵略者，它把一九四八年它所占地区的犹太居民全部杀光，在其国境内不留一个犹太人，它是犹太圣地、圣迹和圣墓的亵渎者。就是这个约旦，在六月战争前夕向其武装部队发出正式书面训令，叫他们不分青红皂白，不论男女儿童，对犹太人一律屠杀。也就是这个约旦，现在声称关心人权。

96. 阿拉伯申诉的起因是秘书长在今年二月份对以色列和阿拉伯各国政府建议，按照一九六七年六月十四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和一九六七年七月四日由大会通过的第二二五二(ES-V)号决议，派遣第二次代表到中东去执行调查事实真相的使命。

97. 在一九六八年三月十五日同秘书长的一次会谈中，在一九六八年四月十八日的一份照会中，以色列政府表示愿意与这样的代表合作。这种愿望依然未变。

98. 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以色列 外交部长写信给秘书长说：

“我的政府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不可以认为一定就是强加‘条件’。正在强加条件的是阿拉伯各国政府。我们从未拒绝你的特别代表在以色列控制区执行使命。我们同吉辛先生的调查组合作过。我们只要求这个调查组应该有同等机会对最近冲突发生以来阿拉伯国家中犹太居民所受到的残酷迫害进行调查。这个要求是清清楚楚的在有关决议的范围之内的。你在派遣吉辛调查组时也肯定了这一点。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会造成什么困难。根据我们这一代人的历史，联合国似乎不会真正主张一种理论说，凡是居民和个人的问题与困难，都是国际关心的事，除非这些居民和个人是犹太人。”

“所以，正是阿拉伯各国政府在这方面不愿意合作才耽搁了这个调查组。他们企图加以无礼的限制，说调查组应该完全把自己限制在以色列控制地区以内；至于军事冲突后犹太居民所经受的并且还在经受的痛苦，就应该毫不理睬。我们的立场是，不仅以色列政府不应该默认这种歧视，而联合国秘书长也应该顽强地、坚持地、严厉地甚至愤慨地拒绝默认这种歧视。

“如果这一次还没有基础使你能够指示调查组进行工作，那么这完全是因为阿拉伯各国政府坚持这一调查组应以歧视犹太人为基础。

“.....

“我愿再一次向你保证，我的政府对所有以色列控制区居民的安全，福利和保障是正在履行其所负的责任的。我们管理这些地区的记录表明我们的管理是建设性的。阿拉伯各国代表所进行的武断宣传是没有根据的。

“关于这一点，我的政府愿意愉快地向你提供你所要求的情报。这些地区无条件地接受世界上的仔细调查。这些地区内外都有频繁的来往，世界上很少其他地区经受着更严密的新闻界的考查。来自其他国家几千几千的官方和非官方的人士都可以在这些地区自由出入。当地居民都可以随便表达和发表自己的意见。任何时候一位贵宾到达以色列，我们都愿意帮助他接触现状。我们所反对的是默认联合国的官方调查组不能过问犹太人苦难这样的消极条件。需要揭开的是在某些阿拉伯国家内犹太人遭受非人待遇的黑幕。那些地方是不许看不许考察的。我深信记忆犹新的历史要求对阿拉伯各国政府施加最强大的道义影响，说服他们停止阻挠和耽搁建议中的调查组。”
〔S/8699，第14段。〕

99. 我奉命声明的是，出席安全理事会的人谁愿去以色列谁都将受到欢迎。我们将愉快地协助他访问以色列各控制区，使他能够得出自己的看法。我们将愉快地协助他亲自了解情况。不过，我们所不能接受的是对于疾苦中的犹太人的命运故意不予理睬。这一点考虑触及我们的灵魂深处，这点考虑应当得到尊

重，如果得不到阿拉伯各国政府的尊重，至少也应该得到联合国及其机构的尊重。

100. 如果不想想为什么以色列军队今天还驻扎在苏伊士运河，为什么以色列还在把守约旦河的各个渡口，还在巡逻戈兰高地停火线，那么对以色列控制区的任何考查都是没有意义的。

101. 我们之所以站在我们今天所在的土地上，是因为阿拉伯各国不让我们和平地居住在一九六七年六月以前我们所居住的土地上。今天，我们之所以在我们现在所在的土地上，是因为阿拉伯各国十几年来吸尽了我们的血，耗尽了我们的力量，接着，又在去年发动了要最后消灭以色列的进攻。以色列控制了这些土地，是因为它经住了考验，并把阿拉伯军队从他们的侵略基地上赶了出去。

102. 因此，以色列人呆在这些地区，是阿拉伯侵略的结果，是安全的紧急需要。然而，一九四八年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之间的第一次会议表明，两族人民之间的和平共处现在是可能的，两族人民也都希望和平。以色列希望这种共处将成为通向和阿拉伯各国最后和平的桥梁。遗憾的是，目前指引阿拉伯各国政府的似乎是另一种胸怀。他们看到生活正常化和犹太人同阿拉伯人之间日益增进的谅解表示不愉快。他们继续挑起战争。煽动仇恨和敌意、鼓励暴力事件和恐怖。不过他们制造的事件，和这些事件所引起的安全措施并没有改变以色列管理区的总形势。

103. 一个中立国的著名中立机关报——新苏黎世报在一九六八年六月八日写道：

“阿拉伯被占区的生活，实际上已经完全恢复了正常.....

“.....以色列武装力量分布在这块土地上。在态度上都力求谦逊。在大一点的城市中，人们简直碰不到以色列士兵.....

“以色列在占领区建立的占领制度之所以能行得通，完全是由于以色列人与阿拉伯地方行政机构的广泛合作。以色列人把尽量干涉阿拉伯人的内部事务视为一个基本原则。几乎每个团体的领导都还是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战争前那些人。

“阿拉伯警察队伍仍然维护地方法律和秩序，这支警察队伍战争以来几乎没有变动。

“以色列力求严格遵照国际法来维持占领，所以地方法律照旧有效。

“法院简直也没有受到一九六七年六月动乱的影响。

“由于占领的结果，学校制度受到了一点轻微的干预。学校所用的还是原班教员和原有教材。

“在占领区至今没有发生当地人民的地下运动。

“外来的恐怖主义者，在当地人民中简直得不到支持。”

104. 成千的其他访问者所得的印象都是相同的。他们的报道在世界各地报纸、电台和电视上都是看得到听得到的。个别例外的报道只是重复了阿拉伯宣传的陈词滥调。这些报道数量极少，内容互相矛盾，只能有力地说明事实真相与他们的报道有何等大的差距，今天上午约旦代表发表的由安曼授意捏造的废话当然也是这样。他似乎忘记了一点，即以色列控制区的真实情况是人人可得而见的，并不以阿拉伯的宣传绝技为转移。

105. 一九六七年六月以来，阿拉伯各国犹太人的状况是多么不同啊。正是在这些国家才存在着真正的人道主义问题。正是在这些国家，人们仍然被关在集中营里，全部犹太居民都被剥夺了移动和言论的自由，生活于经常威吓之下。正是在这些国家，希特勒纳粹主义式的立法把成群的人民挑出来加以歧视和压迫。这确实就是在中东一直蓄意隐瞒起来的人道主义问题。

106. **主席：**现在请阿尔及利亚的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107. **阿祖特先生(阿尔及利亚)：**几分钟以前安全理事会通过了自己的议程。这个议程涉及审议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文件S/8699中秘书长的照会。

108. 在阿拉伯各国和其他地方信仰犹太教国民的情况，并不在安理会议论之列。我因此愿请主席先

生要求发言人遵守安理会的规程，把发言限制在议程项目之内，不要干涉主权国家的内政。

109. **主席：**请允许我请以色列代表按议程项目继续发言。

110.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这就是在中东一直蓄意隐瞒起来的人道主义的问题。就是这个问题要求国际组织给予紧急注意。

111. 一九六七年九月十六日到二十一日在安曼召开的伊斯兰教会议上，通过了以下决议：

“阿拉伯各国的犹太人并没有尊重伊斯兰教世世代代给予他们的保护。他们鼓动全世界和以色列的犹太复国主义以各种侵略方式对付阿拉伯人。会议宣布穆斯林各国的犹太人……将以伊斯兰教的敌人看待，不再得到穆斯林国家通常对保护宗教所给予的保护。会议还宣布所有穆斯林政府应视犹太人为敌对力量。全体穆斯林人民、不论集体与个人都必须抵制犹太人，视之为不共戴天之仇。”

112. 这个说明问题的决议，紧接着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之后就正式许可阿拉伯各国的反犹步骤，怂恿阿拉伯各国政府以同样精神采取进一步的措施。埃及逮捕了数百名犹太人，让他们无食无水，惨无人道地拘在监狱里。

113. **主席：**请阿尔及利亚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114. **阿祖特先生(阿尔及利亚)：**发言人谈到穆斯林国家的反犹太主义，这无疑是直接干涉主权国家如埃及和其他穆斯林国家的内政。请主席要求发言人把自己纳入我们讨论的题目之内，不要涉及其他问题。

115. **主席：**谢谢阿尔及利亚代表设法协助安理会主席。当然，安理会主席是有能力足以领会各方代表的发言的。安理会的目前讨论的问题是关于古辛先生报告中以及有关的决议所提出的人道主义问题。请以色列代表只谈这些问题。他可以继续发言。

116.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我并不想对阿尔及

利亚代表的干扰作出反应。可是他当然知道这些问题正是秘书长提交安理会的两份报告所详细提到的。一份报告就是这次申诉所依据的，另一份是在古辛先生进行调查之后提交的。

117. 埃及逮捕了成百的犹太人，让他们无食无水惨无人道地拘在监狱里。居民中除老病者外几乎全部男人，都被监禁在开罗附近的阿布扎达勒狱中和在亚历山大附近的阿勒布尔贾狱中。他们唯一的罪名就是他们是犹太人。他们监禁的处境是令人发指的。一些坐过牢获得释放又得到允许离开埃及的一些人，发表了一些报道，谈到他们所受到的骇人听闻的残酷虐待和粗暴的凌辱。

118. **主席：**我请阿尔及利亚的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119. **阿祖特先生(阿尔及利亚)：**我们虽然在讨论人道主义的问题，但是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谈亚洲的瘟疫、拉丁美洲的饥荒，甚或全世界各地囚犯的命运。当然，人们可以谈任何问题。但是在我们的议程上有一个专门项目。今天在这里争论的并不是信仰犹太教的埃及国民问题。因此愿请主席先生费心要求发言人遵守会议的程序，只就安理会目前所讨论的问题发言。

120. **主席：**我愿请阿尔及利亚的代表注意，安理会议项目是：“中东局势：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的信……”，这封信涉及秘书长对人道主义问题的报告。请发言的代表们只谈这个项目。如有人想改变议程，或越出常轨对发言各位强加限制的话，就请他提出一项动议。如果有人对这个决定有异议，他可以按通常的方式提出动议。

121. 请以色列代表继续发言。

122.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他们的唯一的罪名就是他们是犹太人。他们的监禁处境是令人发指的。一些坐过牢获得释放又得到离开埃及的一些人发表了一些报道，提到他们所受到的骇人听闻的残酷虐待和粗暴的凌辱。有些人绝望自杀了，还有一些人关进了专为精神病人而设的牢房。

123. 今天，几百名犹太家长仍在坐牢。他们现

正关在开罗附近的叫阿勒图拉的集中营里。他们的家庭凄惨可怜，全靠贫穷的犹太居民提供的微量救济过活。他们的收入来源、就业机会和财产全被剥夺了，他们已濒于饿死线上了。

124. 这就是伪装人权战士的埃及。

125. 一九六七年六月以来，叙利亚的犹太人实际上一直被监禁在犹太特区里。在大马士革以及象阿勒颇那样的地方城市里，犹太人的生活资料已剥夺光了。他们不断地受到威胁、石头打和其他方式的袭击。他们经常担心生命危险。叙利亚当局又禁止他们离开这个国家。

126. 敌对行动发生后不久，巴格达电台在一九六七年六月十七日宣布：“伊拉克的犹太毒瘤，是我国生存和前途的严重危险。”

127. 伊拉克的电台、电视和报界继续煽动反犹，号召不给犹太人任何权力和财产。宗教的宣传也煽动反犹情绪。阿拉伯人奉命不与犹太人进行贸易和交往。政府当局，主要是保安机关使犹太人受到暗杀和没收财产的威胁以及其他形式的骚扰。巴格达逮捕了许许多多的犹太人，不经审判即予以监禁。警官和政府官员则乘此机会对犹太人敲诈勒索。犹太人的商业活动已予禁止。犹太雇员已予解雇。犹太学生已从大、中、小学开除。伊拉克政府和其他阿拉伯政府一样，禁止犹太人离境。

128. 一九六八年三月反犹措施达到了顶点。继纳粹反德国的犹太人的法律之后，联合国一个会员国竟率先通过立法把国内的犹太人挑出来给以歧视待遇。

129. 一九六七年六月敌对行动发生之后阿拉伯各国对犹太人的迫害是骇人听闻的人权侵犯。这个问题联合国不能置之不理，以色列也不能置之不理。

130. 歧视犹太人、压迫犹太人，把无辜的犹太人监禁在集中营及监狱里，仅仅因为他们是犹太人，颁布反犹法律，禁止犹太人与外界联系，甚至禁止他们到其他国家避难。这就造成一种要求联合国采取行动的局面。其实，秘书长本人在他的报告中也承认了这一点。

131. 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正义原则，纳粹欧洲迫害犹太人的往事在阿拉伯各国的重演，都是现在采取国际行动的充分根据。不过安全理事会所掌握的根据尚不止于此。安理会还有一些人道主义的决议，这些决议已于一九六七年六月敌对行动发生后在阿拉伯各国的犹太人处境问题上实施过了。安理会的心目中有秘书长根据这些决议派遣第一次调查组的经验。

132. 从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有关决议的文本上就可以清楚看出，这些决议涉及整个中东冲突地区平民的处境，并不是只限于以色列控制区。所以由古辛先生在一九六七年七月至八月间所贯彻的第一次人道主义调查组的目标，就已包括该地区阿拉伯各国犹太人的情况。古辛先生本人曾要求秘书长对于这一点给予澄清。他在一九六七年十月二日的报告中指出：

“秘书长通知他，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各条款可以稳妥地解释为适用于阿拉伯人、犹太人于最近一次战争中和战争后在所在国家所受的待遇，这些国家是参加了这次战争的直接有关国家。”(S/8158, 第212段。)

133. 古辛先生在报告的第五章中谈到了他对其使命的这一方面所能完成的程度。秘书长在建议派遣第二次人道主义调查组时，曾通知以色列和阿拉伯各国政府说，新代表的职权范围同古辛先生去年的职权范围一样。然而，各有关阿拉伯政府竟通知秘书长说，他们将禁止新代表调查犹太居民的处境。这种调查是古辛先生曾试图要进行的。这种态度是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有关决议的，是违反秘书长关于古辛调查组调查目标的解释，也是违反阿拉伯各国对联合国宪章所承担的义务的。

134. 阿拉伯各国政府如果要表明他们的诚意，就只有不再反对新的调查使命包括犹太居民处境。如果他们能这样做，这个问题将自行解决，耽搁已久的调查组就不会再受阻挠了。

135. 实际情况与先前几位发言人要求安理会相信的情况不相同。以色列并不反对在中东的人道主义调查组。但是，阿拉伯各国坚持重新解释并歪曲去年各项决议的做法，正在阻挠这一人道主义的调查组。

136. 形势本身要求对以下两种观点进行选择。

一种观点是包括在第一次调查组调查范围内的迫害犹太人问题现在应排除在第二次调查范围之外。另一种观点是不应有歧视现象，调查范围应该按照安理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大会第二二五二(ES - V)号决议的精神，包括中东冲突地区所有平民在内，不论是犹太人或是阿拉伯人。

137. 二十个世纪以来我的民族一直受到歧视和迫害。我们受够了。我们看够了我们的同胞受压迫，而全世界却袖手旁观。我们不愿再听人权问题是一个国际问题，但是正如纳粹分子一再重复的那样，犹太人受压迫却只是一个内政问题。我们不愿再听犹太人的人数极少，因此他们的人权微不足道，我们也不愿再听犹太人舍身殉道足以引起同情，但只能对阿拉伯人所谓的苦难采取行动，这些阿拉伯人由于他们政府的过错还处在以色列控制区内。我们不愿年复一年地到安全理事会来只看到投票技术细节，使得犹太人所受的屠杀不受谴责，使以色列的权利不能得到维护。我们不愿再听侵略者鼓吹法律，不愿再看正义和人权的罪犯伪装成人权维护者。

138. 对国际准则的这种歪曲不会减弱以色列对这些准则的忠诚。经过四千年历史锤炼的犹太人民不会屈服于万恶的伪善行为，不会成为镇压真理的同谋，他们将坚持斗争，确保自己在国际社会中的权利。

139. 主席：请约旦代表行使他的答辩权。

140. 法拉先生(约旦)：一个被邀请的代表当然无权对程序问题进行干涉或提出异议。所以我前此没有可能提到先前提出的程序问题，尽管提出来是合情合理的。但是对已经通过的程序我现在当然是有权发言的。

141. 我认为安理会议论的问题只涉及一个：即秘书长说明以色列拒不接受特别代表的报告。塞内加尔大使和巴基斯坦的代理常驻代表曾有一封信要求开会审议这一问题。我过去一直希望各次讨论会局限于中东局势的这一方面。当然，等到安理会获得了所有的证据，并收到了吴丹要求派遣的计划中的调查组的报告以后，古辛先生的报告将会提交安理会讨论的。我并不认为安理会现在是在审议古辛报告中的事实。现在安理会讨论的是以色列未能使安理会得到被占区

正在出现什么事的全部证据。我是顺便提到这一点的。象我刚才说过的那样，这一点涉及程序问题。

142. 我现在来谈一谈我们刚听到的许多歪曲。时间很晚了，我认为安理会的代表们不会欢迎我批驳特科阿先生所提出的每一个争点，如果主席允许，我将在安理会更方便的时间来回答特科阿先生发言中的一切捏造、歪曲和诬蔑，我真想说一切欺骗。

143. 但是，现在有两点我愿意讨论和回答。

144. 特科阿先生企图提供一幅居住在被占区人民的美满图景。他说一切如意，安全理事会所听到的一切都是阿拉伯宣传，不必注意。但是，特科阿先生是否回答了我提出的十大罪状中任何一条呢？我提出了事实和数据，我宣读了耶路撒冷各国居民中的牧师和大主教的声明。特科阿先生称之为：“老一套的废话和阿拉伯的宣传。”不是我在发表这些声明。我仅仅是带来了牧师们的意见，带来这一地区的人民的意见，带来了受到特科阿先生所代表的政府当局迫害的人民的意见。我认为把这些声明叫做是“废话”并不能说服任何人。大主教们发表这些声明，是受到道义准则的鼓舞的，而不是出于犹太复国主义的意愿。

145. 如果有争论，用什么办法解决呢？难道不应该去做调查吗？我们正在谈的是，我们已经提出了十大罪状。要么接受我们所提出的证据，而我们的证据是明确的，要么强调以色列应该允许联合国派一个人负责调查事实的任务，允许他亲自去调查真相回来客观地告诉安理会那里究竟在发生什么事。我们需要一番公平的调查。要么接受证据，而证据是丰富的，并根据这种证据进行工作，要么从安全理事会派一个人去调查。特科阿先生反复地说：“让任何一个人去调查真相吧。”好啦！那么让安全理事会公正的代表吴丹派人去那个地区吧。

146. 这个要求过分吗？难道安理会的职责不是保护那些仍在监禁、仍在拘留、仍在遭受拷打的人们的生命和未来吗？我认为问题是非常清楚的。

147. 特科阿先生又说：“让我们同等 地受到调查”。这些是他的原话。同什么等？这个委托调查权是根据巴西、埃塞俄比亚和阿根廷代表团联名提出的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就是

这个委托调查权，就是这个决议。决议说了什么是非常清楚的，而且是一致通过的。秘书长对我们所说的是这样的话：“这一段毫无疑问地适用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地区。不过，严格地解释，这个决议并不适用于拿撒勒和海法……一类的地方的阿拉伯人。”〔S/8699，第10段。〕即使在海法的，即在所谓以色列境内占领区的阿拉伯少数民族也不在这个委托调查权之内。这个委托调查权只适用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以来被赶出家园的和仍然生活在被占区的人们。我希望我们坚持决议的正确解释而紧紧扣住这一问题。

148. 我要说的最后一点涉及和平问题。特科阿先生擅长唱和平歌，而他所谓和平就是侵略和压迫。他现在又谈到了和平问题。安理会正在讨论人道主义问题。我认为特科阿先生的话不应不予以回答。是的，我们主张和平。我现在在安全理事会上讲话愿全世界都听到，此时此地我们重申我们坚决遵循停战协定。我们重申我们坚决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一切决议。我们接受联合国的一切决议。请以色列人此时此地也做这样的保证。我愿意把这一点说清楚，假如以色列人想要他们的诺言在将来得到接受，我们就要求以色列尊重过去承担的义务。在以色列人尊重过去的义务以前、在他们声明遵守每一项已通过的决议以前，以色列人不可以寻求新的义务，不管叫它是谈判、还是条约、还是其他什么东西吧。我们特此声明，我们遵守每一个决议和每一个协定，无论是洛桑议定书，或是总停战协定，或是安理会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第二四二（一九六七）号决议。请特科阿先生也这样说。

149. 假使以色列人想要证明他们的诺言有价值，我们必须首先看到以色列确曾尊重他们以前的各项诺言。这是问题的关键。以后我对这个问题还有更多的话要说。

150. 主席：谢谢约旦代表，我已注意到他关于程序问题的评论。我应该把我对程序问题的理解说清楚。这一个问题约旦代表已费心地提到了，阿尔及利亚代表也提到了。我们议程上的项目是：“中东局势”在这个项目下我们正在审议巴基斯坦和塞内加尔两国代表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的信〔S/8819〕。这封来信

也提到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秘书长的照会〔S/8699〕。这个照会含有秘书长的观点，更含有某些政府的观点，还包括一封以色列外交部长的信。这个文件所表达的观点上贯穿着今天辩论中几位发言人所提到的那些问题。因此，依我看，不宜把这些参考文件裁决为与议程无关。根据这点，我愿请各位代表在我们继续开会发言时一定要坚决依据他们面前的文件。

151. 请塞内加尔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152. **布瓦耶先生**(塞内加尔): 为了有案可查，我愿简单地追述一下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我们信中的原话:

“根据我们政府的指示，我们荣幸地要求你尽快召开一次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来审议秘书长的报告。这份报告已载于一九六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文件S/8699中，是秘书长根据一九六七年六月十五日安全理事会第二三七（一九六七）号决议提出的。”〔S/8819〕

153. **阿祖特先生**(阿尔及利亚):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完全同意塞内加尔代表刚刚对安理会议项目所做的解释。

154. **主席**: 我同样地注意到了阿尔及利亚代表的解释，这一个解释与我刚才所说的话当然是一致的。

155. **尤努斯先生**(巴基斯坦): 塞内加尔代表谈到我们的信时，他不仅代表他的代表团讲话，也代表我的代表团讲话。

156. **主席**: 请以色列代表行使他的答辩权。

157.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 约旦代表代表他的政府这样踊跃宣布忠于联合国的各项决议、接受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应该说是很能安宁人心的。他的政府以二十年的战争而且至今仍然不肯和以色列讲和的方式，来表示它遵守自一九四八年以来要求在以色列和阿拉伯各国之间建立和平的联合国决议。最近约旦又通过继续破坏停火的严重侵略行为，例如昨天发生在约旦河流域的侵略事件，来表明约旦接受安全理事会呼吁结束破坏停火的决议。

158. 不过我们在心里要讨论的是一个更具体的

问题，即一年以前所通过的，为古辛先生执行第一次人道主义的调查任务之用而明确的人道主义的决议，以及秘书长的报告。约旦代表连最简单的事实和这些文件的明显解释都显然不能接受。他提出到以色列境内的阿拉伯少数民族问题。我愿意提请安理会注意，这个问题事实上是包括在古辛大使的调查范围之内的。我将简略地引用包括在秘书长报告中的以色列外长交给秘书长的信:

“因此，应该记起以色列政府和古辛先生都认为以色列境内阿拉伯少数民族问题是在他的调查范围之内的问题。如果由于冲突而在这少数民族的居民中引起任何问题，我们将不反对调查组调查这些问题。秘书长关于古辛调查使命的报告〔S/8158〕第215段中，把提供给古辛先生的一份关于以色列当局在战争爆发时所采取的涉及阿拉伯公民一些安全措施的书面材料做了一个提要。这些措施只限于四十五名危险人物的暂时拘留，以及在一两个边界地区实行的暂时宵禁。除了这些安全措施以外，以色列的阿拉伯公民没有受到歧视……

“那时”即古辛大使进行调查时“没有哪方面的暗示，说以色列的阿拉伯公民不在秘书长调查组的调查范围之内。相反，根据秘书长报告的第217段来看，阿拉伯各国政府都盼望古辛先生调查在以色列的阿拉伯少数民族。……换句话说，调查组必须调查中东地区的任何居民，不论是犹太居民还是阿拉伯居民，只要有人提到在一九六七年六月战争之中或之后遭受到苦难的话。”〔S/8699，第14段。〕

159. **主席**: 约旦代表要求发言，行使他的答辩权。

160. **法拉先生**(约旦): 很抱歉，但是，我不能听任歪曲不给予回答。特科阿先生提到昨天发生的事情。他要是继续讲下去，把昨天真正发生了什么事讲出来，那就好了。昨天以色列人试图把四百名居民从加沙地带赶到东岸去。这就是昨天发生的事情。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别的事情，我只知道以色列人辩解说在被占区发生了某些反抗，某些以色列士兵，以及某些

民族抵抗运动人员和自由战士也遭到杀害，如果这是真事，反抗就是被占区人民的合法权利，这是完全合法的，是上帝给予人民反抗侵略者和占领者的权利。这种事情发生在很多地方。我想在座的各位代表大多数都曾以不同的形式反抗过侵略。被占区的人民对这一规律也不例外。

161. 现在谈谈另外一点。特科阿先生再三说，特科阿先生代表的以色列是世界各地犹太事业的保卫者。看来他要给人一个印象，即以色列代表着居住在美国、加拿大、联合王国、法国和其他会员国的各犹太少数民族。我认为事实并不是这样。我认为居住在每一个会员国中的犹太人都愿意做所在国家的国民，而不愿意被称为以色列的公民。他那种说法就是制造歧视，制造罪恶。请允许我引用一个可靠的官方有权威人士的话。

162. 我引用的是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对于什么是公民，什么不是公民的解释。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日美国助理国务卿在纽约美国犹太教理事会讲话中回答伯格长老这一问题时，说了以下的话：

“尊敬的伯格先生：

“我们已认真地研究了你一九六四年三月十四日的信，信中提请国务院注意‘犹太民族’这一概念的独特性，还敦促澄清国务院有关‘犹太民族要求’的观点。你说：‘中心问题是犹太复国主义以色列主权国利用“犹太民族”这个概念作为基

本法律要求，去对付住在其他国家而不是住在以色列的那些坚持维护他们的单一国籍的犹太人。’你又说，‘这一概念的主要作用是把犹太人的法律地位从信仰犹太宗教的个别国家的国民变为一种法律承认的超国界的民族团体的成员，这一团体对犹太复国主义以色列主权国还须承担一份额外的“权利”和义务。“犹太民族”这一概念的核心是它的民族特点……’

“美国国务院承认以色列是主权国家，并承认以色列本国的公民地位。国务院不承认其他意义的犹太民族的国家主权和公民地位。国务院不承认美国公民以宗教相同为基础的法律政治关系。国务院决不会根据宗教信仰在美国公民之间采取歧视。

“因此，国务院不认为‘犹太民族’这一概念是一个国际法的概念。这一点应该是很清楚的。”

163. 我现在谈程序方面如果允许特科阿先生讨论每个成员国里的犹太人的生活，他就将遇到很多问题，因为特科阿先生的国家长期靠这种迫害和歧视的概念为生——他们再三地重复同样的口号。我认为，如果他把全世界的犹太人都看作是所在国家的国民，他将给犹太人立下一个大功。

164. **主席：**在我的名单上没有人再发言了，因此我建议休会。

下午一时三十五分散会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